证券代码: 830950

证券简称:华隆股份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

新疆华隆油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延长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期限的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2018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2019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发布《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摘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有关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的公告。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中明确:"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宜,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承诺愿意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有效期限为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10 个转让日内,异议股东需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回购申请(邮寄形式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

二、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的具体说明

自公司 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后,已有两名未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签订了《承诺函》,一名未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签订了《承诺函》《股权转让协议书》,一名未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无法联系。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承诺愿意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实施期限进行延长,延长至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后的 180 天内进行。除回购期限延长外,公司《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中,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新疆华隆油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